

指 令

國民革命軍空軍總司令部指令

經字第 226 號

令第一大隊司令黃光銳

呈乙件遵令呈繳海權電船一艘請核收由
呈悉該電船已派員驗收矣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年八月十二日

總司令張惠長

關於空軍先烈墳場第二次登報啟事

(由八月卅一日至九月六日登報一星期)

空軍第一大隊司令部啟事

啟者本部奉准收用東郊雲鶴嶺闢作空軍先烈墳場業經佈告及登報週知在收用範圍內
各墳主將墳墓遷移在案查遵令遷葬者固多而尚未動遷者亦屬不少現因墳場工程經已
開工決定日間將該嶺收用範圍劃平如有墳墓在東郊雲鶴嶺空軍先烈墳場範圍內者限
登報十日後自行遷移過期則由本部招工遷葬特此聲明

國 府 命 令 類

國民政府令 (二十,六,三。)

特任張惠長為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委員此狀

國民政府令 (二十,六,五。)

特任張惠長為國民革命軍空軍總司令此狀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七,十三。)

任命黃光銳為國民革命軍空軍總司令部參謀長此令

任命黃光銳兼國民革命軍空軍第一大隊司令胡錦雅為國民革命軍空軍第二大隊司令此令

任命伍頌圻為國民革命軍空軍總司令部秘書長張子璇為國民革命軍空軍總司令部參謀處處長李雲樸為國民革命軍空軍總司令部副官處處長陳秀為國民革命軍空軍總司令部技術處處長梁守一為國民革命軍空軍總司令部經理處處長此令

任命鄧粵銘為國民革命軍空軍第一中隊長丁紀徐為國民革命軍空軍第二中隊長陳友勝為國民革命軍空軍第三中隊長譚壽為國民革命軍空軍第四中隊長劉植炎為國民革命軍空軍第五中隊長此令

任命楊官宇為國民革命軍空軍學校校長梅龍安為國民革命軍空軍飛機工廠廠長此令

航空雜俎

袖珍艦與大飛艦 (二)

他有一個能容十五個乘客的很華麗的休息室，裏面有電燈，電爐，以及通氣管種種設備，坐椅都是一種最輕浮的木料製造的，更有一萬九千呎航行板，若在風平浪靜的海面上，能於十八秒鐘內完全拆卸下來，船上有正副駕駛員各一，在機器房後面，是無線電機關，以及能裝三千五百磅郵件的房子，再後便是一個出入的總門，在休息室後，乃是行李，鐵錨，抽水機，伙食間等屋子。

駛行時，一架飛艇上有四架五五〇至六〇〇匹馬力的Bristol "Jupiter" Engines 在五千米高度時的速率，每小時可達一百廿二哩，上升率是一秒鐘八百尺，飛行在海面上時，每小時的速度，大約在一百哩左右，假使載重時，每小時只有六十哩的速度了。

將來此艇造成，預備航行於地中海中，專供商用，在此商戰短兵相接之時，像這種大飛艇，真是莫大之利器哩。